

STA0599
3年

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30077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六路6號

聯 絡 人：王堯洵

電 話：(02) 2327-8066

傳 真：(02) 2327-8060

受 文 者：全國高中、高職及大專校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 號

速 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 件：活動海報2張、比賽辦法1份

主 旨：為鼓勵青年學子學習書法及篆刻，重視傳統文化，廣續舉辦「第四屆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」，請 貴校協助廣達活動訊息，並鼓勵學子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 明：一、旨揭活動共分楷隸組、行草組(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前三年級之在學學生均可參加)及篆刻組(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以上之在學學生，以及40歲以下之社會青年均可參加)；比賽方式採現場決賽，報名日期自100年10月15日(六)起，至100年12月15日(四)止。活動內容詳見比賽辦法，亦可洽詢(02)2327-8060，或至 www.tsmc-calligraphy.org 查詢相關資訊。

二、檢送活動海報2張、比賽辦法1份，敬請於校內張貼活動海報，佈達活動訊息。

正本：全國高中、高職及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第二層決行

擬：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

約用陳芃韶
助理員 2011.10.19

組長劉光甫
10/19

教授兼學務長李玉君
10/20

財團法人台積電文教基金會

100年10月17日暨收文總字第(000012921)號



4637-5641

學生事務處

【第四屆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】

比賽辦法

■宗旨

提升青年學子對書法、篆刻藝術的認識及興趣，並鼓勵社會大眾重視經典文化，傳承漢文字藝術的精粹與美好。

■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台積電文教基金會、中國時報人間副刊

■參賽項目及獎額

共分楷隸、行草、篆刻三組，每組取：首獎一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十萬元，獎座一座
二獎一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五萬元，獎座一座
三獎一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二萬元，獎座一座
優勝五名，每名獎金新台幣六千元，獎座一座
入選十名，每名頒授獎狀一紙

■參賽資格

1. 楷隸組、行草組：凡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前三年級之在學學生均可參加。
2. 篆刻組：凡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以上之在學學生，以及 40 歲以下之社會青年均可參加。
3. 於決賽現場報到，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，核對報名資料無誤始可入場參賽，如資料不符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■報名時間及方式

報名日期：自 2011.10.15（六）至 2011.12.15（四）截止。

報名方式：方式一. 至活動官網 www.tsmc-calligraphy.org 填寫線上報名表。

方式二. 於官網下載報名表後，可傳真、E-mail 或郵寄至工作小組。

傳 真 (02) 2327-8060

E-mail service@tsmc-calligraphy.org

郵 寄 10651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二段 208 號 8 樓之 3，

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 工作小組 收

■競賽方式

楷隸組、行草組一

1. 參賽者須攜帶學生證件，核對報名資料後始得入場參賽。
2. 書寫題目於現場公佈。請自備書寫及落款用品，紙材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每人至多使用 3 張，限交 1 張作品參賽。紙幅為 60x90 公分，可選擇橫幅或直幅布局，限直式書寫，不加標點符號，須落款。
3. 比賽時嚴禁翻閱字帖，以及其他書寫、落款相關樣張。

篆刻組一

1. 參賽者須攜帶身份證件，核對報名資料後始得入場參賽。
2. 篆刻題目於現場公佈。
3. 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石材（八分印一方）及印箋紙，每人至多使用 3 張，限交 1 張作品參賽。
4. 請自備篆刻用品，可翻閱篆刻字典，需檯燈者請自備。

■其他注意事項

1. 未依規定報名、未攜帶證件、未於現場進行報到手續者，將無法入場比賽。
2. 參賽者限選擇北、中、南其中一區進行比賽，限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前三年級之在學學生可跨組參賽。
3. 決賽場地分別設於北、中、南三地，食、宿及交通費用請參賽者自理。比賽時間與地點，將於 2011 年 12 月中旬公佈於中國時報人間副刊，以及第四屆活動官網、Facebook 粉絲頁。
4. 得獎名單、頒獎典禮時間，將在 2012 年 3 月份公佈於中國時報人間副刊及活動官網、Facebook 粉絲頁。
5. 本屆活動成果展，時間為 2012.03.30（五）至 2012.04.11（三）中午 12 時，地點為國立中正紀念堂三樓藝廊。
6. 如得獎者有身份不實之情事，除取消其得獎資格、追回獎金及獎座外，取消之名額不予遞補，亦須承擔法律責任。
7. 所有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部分作品將於中國時報人間副刊、中時電子報、台積電文教基金會官網、活動官網、Facebook 粉絲頁等處發表。主辦單位得自行或授權將作品集結出版、開發活動紀念商品及其他運用，發表、出版、其他運用時不另致酬。
8. 所有得獎獎金，主辦單位將依稅法規定代扣所得稅。
9. 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於活動官網修正、公佈。

■客服資訊

活動官網：www.tsmc-calligraphy.org

活動專線：(02) 2327-8060

客服郵箱：service@tsmc-calligraphy.org

- ※ 學生，請附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
- ※ 社會人士，請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(正面影本黏貼處)



(反面影本黏貼處)

